



大会

Distr.: Limited
25 February 202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联合国宪章和加强联合国
作用特别委员会

2022 年 2 月 22 日至 3 月 2 日

报告草稿

报告员：利希亚·洛雷娜·弗洛雷斯·索托女士(萨尔瓦多)

一. 引言

1. 联合国宪章和加强联合国作用特别委员会是依据大会第 [76/115](#) 号决议召集的，于 2022 年 2 月 22 日至 3 月 2 日在联合国总部举行了会议。
2. 依照大会第 [50/52](#) 号决议第 5 段的规定，特别委员会对联合国所有会员国开放。
3. 特别委员会举行了 3 次会议，即 2 月 22 日的第 300 次和第 301 次会议、3 月 2 日的第 302 次会议。在第 300 次会议上成立的全体工作组于 2 月 23 日至 25 日举行了 3 次会议。鉴于 2019 冠状病毒病(COVID-19)持续大流行，工作组会议以混合形式举行，各代表团到场或在线参加。
4. 埃德加·丹尼尔·莱亚尔·马塔(危地马拉)以特别委员会上届会议主席的身份宣布会议开幕。
5. 在 2 月 22 日第 300 次会议上，特别委员会依照 1981 年届会商定的主席团成员选举条件¹ 选出下列主席团成员：

主席：

格奥尔基·莱乌克(摩尔多瓦共和国)

¹ 见 [A/36/33](#)，第 7 段。



副主席：

艾哈迈德·阿卜杜拉齐兹·艾哈迈德·埃尔加里布(埃及)

Dongkyu Moon(大韩民国)

萨拉·魏斯·马乌迪(以色列)

报告员：

利希亚·洛雷娜·弗洛雷斯·索托(萨尔瓦多)

6. 特别委员会主席团兼任全体工作组主席团。
7. 法律事务厅编纂司司长担任特别委员会秘书。该司特等法律干事担任特别委员会助理秘书。该司为特别委员会和工作组提供了实质性服务。
8. 在第 300 次会议上，特别委员会通过了下列议程：
 1. 会议开幕。
 2. 选举主席团成员。
 3. 通过议程。
 4. 工作安排。
 5. 依照大会第 [76/115](#) 号决议规定的特别委员会的任务，审议该决议提到的问题。
 6. 通过报告。
9. 有代表团在第 300 次和第 301 次会议上就所有议题或若干议题作了一般性发言。发言的主要内容见本报告有关章节。
10. 关于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问题，特别委员会收到了秘书长以前的所有相关报告，² 包括最近一份题为“《联合国宪章》有关援助因实施制裁而受影响的第三国的条款的执行情况”的报告，³ 以及 1998 年有关这一问题的报告，其中概述了根据大会第 [52/162](#) 号决议第 4 段所设的特设专家组会议审议情况和主要结论。⁴ 特别委员会面前还有大会第 [64/115](#) 号决议及其题为“采取及执行联合国制裁”的附件。

² [A/48/573-S/26705](#)、[A/49/356](#)、[A/50/60-S/1995/1](#)、[A/50/361](#)、[A/50/423](#)、[A/51/317](#)、[A/52/308](#)、[A/53/312](#)、[A/54/383](#)、[A/54/383/Add.1](#)、[A/55/295](#)、[A/55/295/Add.1](#)、[A/56/303](#)、[A/57/165](#)、[A/57/165/Add.1](#)、[A/58/346](#)、[A/59/334](#)、[A/60/320](#)、[A/61/304](#)、[A/62/206](#)、[A/62/206/Corr.1](#)、[A/63/224](#)、[A/64/225](#)、[A/65/217](#)、[A/66/213](#)、[A/67/190](#)、[A/68/226](#)、[A/69/119](#)、[A/70/119](#)、[A/71/166](#)、[A/72/136](#)、[A/74/152](#)。

³ [A/76/186](#)。

⁴ [A/53/312](#)。

11. 特别委员会还收到了下列文件：利比亚在 1998 年届会上就“加强联合国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作用”提出的订正提案；⁵ 白俄罗斯和俄罗斯联邦在 2014 年届会上对在 2005 年届会上就“请国际法院就国家除行使自卫权外在未得到安全理事会事先授权情况下诉诸武力的法律后果提出咨询意见”提交的工作文件提出的进一步订正；⁶ 古巴在 2019 年届会上就“加强本组织作用和提高其效力：通过建议”提出的进一步订正工作文件；⁷ 加纳在 2019 年届会上就“加强联合国与区域安排或机构在和平解决争端方面的关系与合作”提出的进一步订正工作文件。⁸

12. 关于和平解决争端问题，特别委员会举行了年度专题辩论，依据《宪章》第六章并按照《关于和平解决国际争端的马尼拉宣言》讨论了解决争端的手段，特别是《宪章》第三十三条所述手段。辩论期间重点讨论了“就使用仲裁的国家实践交流信息”的分专题。特别委员会面前还有俄罗斯联邦在 2014 年订正的一项提案，其中建议请秘书处建立关于和平解决国家间争端的专门网站并更新《和平解决国家间争端手册》。⁹

[13. 特别委员会在 3 月 2 日第 302 次会议上通过了 2022 年届会报告。]

⁵ 见 [A/53/33](#)，第 98 段。

⁶ 见 [A/69/33](#)，第 37 段。

⁷ 见 [A/74/33](#)，附件一。

⁸ 见 [A/74/33](#)，附件二。

⁹ 见 [A/69/33](#)，第 52 段。